

CAIZHENGJIN RONGFENCE

高等成人教育财经类专业

自学指导丛书

财政金融分册

F8
4
3·1

高等成人教育财经类专业自学指导丛书 编委会

主 编 陈国林 王英志
副主编 张连科 王振华 倪文志
编 委 郭长海 范泽光 张辛巳
编 委 按姓氏笔划为序
杨文志 马惠琴 于连华 于振金
王东林 郭长海 刘小明 任建群
李肖红 李津生 余民强 朴英斌
宋晓鸣 宋光耀 陈景梅 张连科
张辛巳 张进媛 邓俊来 张连科
赵丽华 周立新 张泽光 朱晓红
董满红 张丽华 张春华 朱晓红
高芳梅 刘培金

财政金融分册

主 编 董满红
副主编 张辛巳 王东林
编 委 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东林 郭长海 李志洋 张辛巳
杨卫平 董满红 斯绍录

B 615795



高等成人教育财经类专业自学指导丛书
财政金融分册

*
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太原并州北路十一号)
山西省农业科学院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16 印张: 14.5 字数: 340 千字
1989年10月第1版 1989年10月太原第1次印刷
印数 1—5000册

*
ISBN 7-203-01533-5
F·209 定价: 6.50元

目 录

社会主义财政学.....	(1)
国家税收.....	(41)
国家预算.....	(72)
货币银行学.....	(116)
工商信贷管理学.....	(163)
国际金融.....	(195)

社会主义财政学

目 录

内容释要

第一章	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和作用	(2)
第二章	财政收入	(15)
第三章	财政支出	(19)
第四章	财政信贷与物资的综合平衡	(24)
第五章	财政管理和监督	(29)

模拟试题

第一套	(32)
第二套	(33)
第三套	(35)
第四套	(37)
第五套	(39)

· 内 容 释 要 ·

第一章 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和作用

国家财政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是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的。社会主义财政与资本主义财政具有本质区别，但各个阶级社会的财政又具有共同特征。在社会产品分配领域财政分配是首要形式，对社会再生产各个环节起着重要的制约功能，对社会经济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保证，调节和监督作用。

一、国家财政既是一个经济范畴，又是一个历史范畴

国家财政是一个历史范畴。是因为国家财政随着国家的产生而产生，国家的产生和存在是国家财政产生和存在的前提条件。在原始氏族社会，即社会生产的三大分工未出现前，生产力水平十分低下，人们共同占有生产资料，共同劳动，劳动产品平均分配。在这个历史时期，虽有生产，也有分配，但是没有剩余产品，没有私有财产，没有阶级，没有剥削，没有国家，因此也没有国家财政。国家的产生是财政产生的政治条件。

人类社会发展到原始社会末期，随着生产力水平的提高，出现了剩余产品，为进行不平等分配提供了物质前提条件。随之逐步产生了生产资料的私有制，社会分裂为两个根本对立的阶级——奴隶主阶级和奴隶阶级。奴隶主阶级对奴隶的残酷剥削和压迫，迫使奴隶多次进行逃跑、起义、造反，而奴隶主阶级为了维护他们的阶级利益，为了镇压奴隶阶级的反抗，就必须掌握一种拥有暴力的工具，他们建立了监狱、警察、法庭、军队等暴力机构。这些暴力机构共同构成了国家形式，从国家产生的过程看，“国家是阶级矛盾不可调和的产物和表现”国家是凌驾于生产活动之上的政治机构，本身并不从事物质资料的生产，但它要消耗生产部门生产的一部分物质资料。为了满足这种需要——维持国家机构的存在和行使其职能，就只能依靠国家的政治权力，强制地、无偿地把一部分社会产品占为已有。这样，在整个社会产品分配活动中就分离出一种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活动，即国家财政。捐税是最早出现的财政分配形式。剩余产品的出现是财政产生的经济条件。

从奴隶社会到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的发展过程中，财政也随着历史的发展而发展，不同的历史时期，有不同的财政。

国家财政是一个经济范畴。国家财政是随着生产力的提高而产生，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的。不同的生产关系决定不同性质的国家财政，一切剥削制度的国家形态下的国家财政都是为剥削阶级服务的，社会主义社会的国家财政，是为发展生产和提高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服务的。生产关系的性质决定国家财政的性质。国家财政一经产生，它就不仅是作为国家获得其所需要的物质资料的一种手段，而且是作为国家作用于经济基础的一种手段，依照国家所代表的统治阶级的利益而服务于自己的经济基础。所以，财政是为国家服务的，

国家的性质决定财政分配的性质。

二、财政分配的特殊性

国家财政，就是国家为了维持其存在和实现其职能的需要，凭借政治权力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它是社会产品分配中的一个特殊的组成部分。它反映着国家分配社会产品中发生的一系列分配关系。

财政分配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主要采取的是实物形式，随着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逐步演变成为采取价值形式的分配，表现为国家财政资金的收支活动。但是，财政分配不论采取实物形式还是采取货币形式，其本质都是反映国家在分配社会产品过程中所形成的各个方面分配关系。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由于国家的性质不同，财政分配所体现的分配关系的性质也不同。社会主义社会以前的国家财政，都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的剥削阶级专政的国家财政，它们反映的是国家与广大人民群众之间经济利益根本对立的分配关系。而建立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之上的社会主义国家财政，则体现的是国家和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社会主义分配关系。

尽管不同社会形态下的国家财政，无论收入来源或支出方向，收支形式或收支的具体内容及其所反映的分配关系的性质都是不完全相同的，但就财政这种分配形式来看，则有其共同的特征：不管是何种性质的国家财政，它既是一个历史范畴，也是一个经济范畴；而且都是凭借政治权力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都是为实现国家的职能服务的。同时，财政分配之所以独立存在，又有区别于其它分配范畴的特殊性，主要表现在下面几个方面。

第一、财政分配是国家直接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是以国家为一方，其它经济成份为另一方形成的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关系。其它任何分配范畴都不具有这一特点。

第二、财政分配是以立法或行政权力为依据进行的分配，具有强制的特点。如构成国家财政收入主要来源的税收，则是以法律形式规定的，纳税人只要取得了应该纳税的收入或发生了应当纳税的行为，就必须依法纳税，否则就要受到法律制裁。国家财政支出的安排也是按国家的需要规定的，任论人不得随意转移和挪作它用。

第三、财政收支活动或财政资金的筹集和供应基本上是按照无偿性原则进行的。也就是说，财政收支活动或财政资金的筹集与供应的结果一经形成，是不直接偿还的（当然，也有例外，如通过信用形式动员的财政资金是要按期偿还，并付利息的）。

总之，国家财政是以国家为主体的、强制地、无偿地进行的一种分配形式，反映的是不同于一般经济分配关系的一种特殊分配关系。即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关系。

三、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

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包括三方面的内容，其一，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手段，即针对不同的社会经济成份采取的不同分配形式；其二，社会主义财政与资本主义财政的根本区别；其三，在社会主义经济领域，财政分配形式与其他分配形式的区别。

（一）社会主义财政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过程和方式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一书中，详细论述了社会产品分配的原理。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原理，我们知道，对于一个国家在一定时期（如一个预算年度）内所生产的物质资料的总和即社会总产值（ $C+V+m$ ），在按劳分配之前，首先应作必要的扣除：①用来补偿消耗掉的生产资料的部分；②用来扩大再生产的追加部分；③用于应付各种不幸事故，自然灾害的

后备基金或保险基金。

第一项扣除，是维持简单再生产所必须的，叫做补偿基金；第二项扣除，是为了扩大再生产所必须的，叫做扩大再生产基金；等三项扣除叫做后备基金。

社会总产品作了以上扣除以后，余下的部分即是物质生产部门的生产劳动者当年新创造的价值——国民收入。国民收入（ $V+m$ ）是社会总产值的一部分。从实物形态看，它是扣除了用来补偿的已消耗的生产资料以后所剩余的那部分社会产品；从价值形态看，它是社会总产值扣除掉生产中消耗掉的生产资料价值以后余下的部分。国民收入，如在其他社会制度下一样，也要经过初次分配和再分配。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是在创造国民收入的物质生产领域中进行的。由于我国现阶段存在多种经济成份，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的情况在不同的经济成分中是不一样的。社会主义国民收入在初次分配后，还必须进行再分配。我国国民收入的再分配，除一部分经过服务业，价格和信贷（利息）来进行外，主要是通过国家财政来实现的，我国每年的财政收入约占国民收入的30%左右。最近几年略有下降。

在我国现阶段，财政之所以参与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的分配，是因为：①在社会主义社会除了物质生产部门外，还有文化、教育、卫生、体育、国防、科学和国家机关等非物质生产部门。这些部门所需要的经费和工作人员的工资，只能由国家统一安排和提供；②对于丧失劳动能力的公民、困难户、军烈属等，生活上要给予必要的帮助和照顾，即需要建立社会保险和福利基金，这方面也需要国家统一安排；③为了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国民经济，对于地区之间、部门之间发展的不平衡，需要通过调节收支来促进重点部门或薄弱的生产部门和地区的平衡发展。这些也需要国家综观全局，合理安排。这样，财政代表国家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就成为必须。

社会主义财政参与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对不同经济成份所采取的方式是不同的。

（1）国营经济。国营经济属于全民所有制经济。社会主义财政直接参与国营企业产品的分配活动。按现行规定，国营企业的补偿基金中的折旧基金留归企业按规定使用，企业的流动资金一般情况下全部留用；企业的纯收入，按照国家得大头，企业得中头，个人得小头的分配原则进行分配，大部分以税收（利润）的形式上缴国家财政，另一部分留归企业作为生产发展基金、职工福利基金和职工奖励基金。

（2）集体所有制经济。集体经济的生产资料和劳动成果属于劳动群众集体所有，国家财政对集体经济的产品和收入的分配，主要是通过税收进行的。在分配过程中将集体经济的劳动者为社会创造的那部分价值集中于国家财政，其余部分形成集体的公积金、公益金和劳动报酬基金。

（3）个体经济、中外合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对于个体经济，国家财政主要通过征收各种税收入把他们为社会创造的纯收入收缴财政，形成财政收入；对于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和外资企业，国家财政也主要通过征收各种税的办法来参与其纯收入的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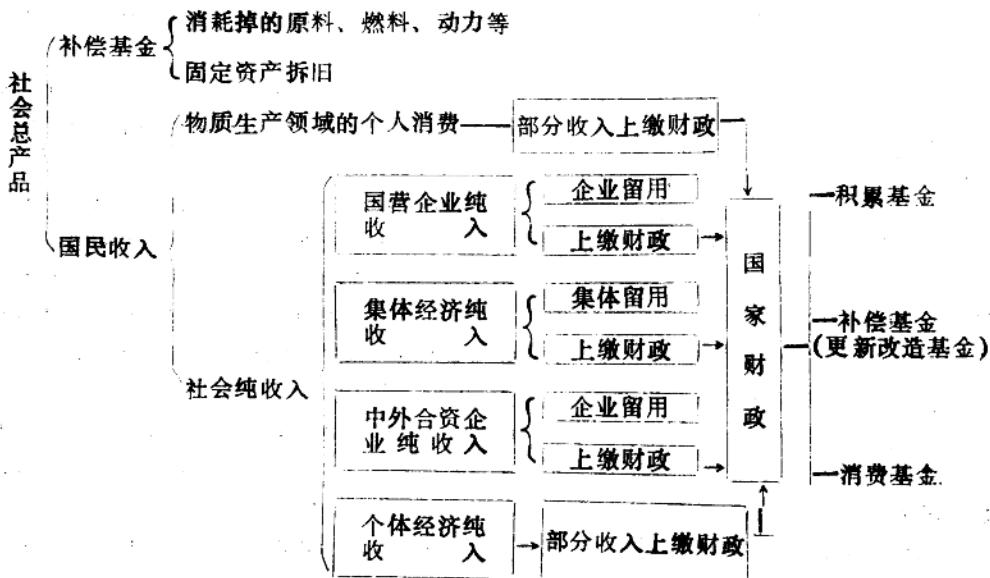
社会主义财政通过直接或间接参与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即形成了国家财政收入，再通过有计划的再分配转化为财政支出。将其中的绝大部分用于扩大再生产和非生产性基本建设，形成积累基金；一部分用于科学、教育、文化、卫生、行政、国防等方面的需要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形成消费基金。从而促进国民经济各部门有计划、按比例地协

调发展。

财政参与社会总产品或国民收入的分配与再分配过程，也就是国家财政组织收入和有计划、按比例地安排支出的过程。

财政参与社会产品分配的过程可以参看附图。

社会主义财政参与国民收入分配示意简图



(二) 我国社会主义财政与资本主义财政有什么根本区别

社会主义财政同资本主义财政相比较，具有根本的区别。

第一、社会主义财政是人民财政。

我国社会主义财政是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财政。社会主义公有制决定了国家和人民根本利益的一致性，也决定了我国社会主义财政与人民根本利益的一致性。这种一致性要求财政直接为人民利益服务。事实也正是这样。我国财政的收入基本上取自生产领域和流通领域，收入的增加依靠生产的增长和流通的扩大，而不加重人民负担。相反，广大人民群众的负担还不断相对减轻。我国财政支出是为了保证国家和人民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不仅大力发展社会主义生产，不仅增强社会物质基础，而且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不断增加劳动者的个人收入，尽最大可能满足人民的物质和文化生活的需要。

在资本主义国家里，财政是为资产阶级利益服务的工具。它的财政收入主要是利用税收、国债和通货膨胀等形式，通过剥削无产阶级和其他劳动人民而取得。它的财政支出主要用于维护资产阶级专政的国家机器，加强其统治。因此，资本主义国家的财政不具有人民性的特点。

第二、社会主义财政是生产性财政。

社会主义财政是生产性财政，首先是由国家职能决定的。由于社会主义国家具有组织和

管理经济的职能，所以，可以通过财政综合地反映和核算整个社会范围内的社会生产和社会需要，通过分配活动，对生产活动进行调节和监督。社会主义财政分配不只是生产领域外的分配，而且包括生产领域内的分配，即生产条件的分配，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生产活动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而且财政收入来源于生产和流通，又主要用于生产建设，通过发展生产来增加财政收入。

第三、社会主义财政是计划性财政。

财政的计划性，无论从什么性质的社会讲，都是这样，只是计划的前提和实行的方法及性质不同。

社会主义财政的计划性是坚持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的直接体现，与整个社会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是联系在一起的。资本主义财政的计划性是资本主义生产无政府状态下的计划性，经常受着整个社会生产动荡的冲击。

另一方面，社会主义财政坚持的是量入为出的方针，和“当年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财政计划的实现是通过保证高速度发展生产，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增加财政收入，然后有计划地用于生产和消费，保证社会主义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资本主义财政坚持的是量出为入的方针和赤字预算的原则。计划的实现，不是通过努力发展社会生产来保证，而是通过千方百计提高税率、增加公债和通货膨胀来完成。

(三) 如论理解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

在社会主义社会的分配领域中，还存在着信贷分配、价格分配、财务分配、工资分配等形式，财政分配与它们的区别主要体现在财政分配的特殊性上，这方面的内容下面将细述。如何理解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呢？

财政的本质是指财政本身所固有的、决定财政性质的各财政现象间的必然联系。财政作为国家参与国民收入分配的工具，人们可以通过财政的收入、支出以及管理、监督等财政现象中感觉到它的存在。但是真正决定这些财政现象之间内在联系的却是人们看不到，摸不着的财政分配所体现的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关系。

虽然，在任何社会制度下，国家财政的本质都是，国家为实现其职能的需要，以国家为主体，凭借政治权力参与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分配和再分配所形成的一种特殊的分配关系。但是，这种特殊的分配关系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下，具有不同的阶级性质，反映不同的经济利益关系。

奴隶制国家财政反映的是奴隶主阶级对奴隶阶级的经济和超经济剥削关系；封建制国家财政则反映封建统治阶级对农民和其它小生产者进行的超经济剥削关系；在资本主义的条件下，资本主义国家财政则反映着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私有制基础上以资产阶级国家为主体的、对广大劳动人民进行的强制的额外剥削关系。

在我国社会主义条件下，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决定了社会主义国家财政只能是国家为实现职能的需要，以国家为主体、以生产资料所有者和社会经济活动组织、领导者的身份强制地、无偿地参与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所形成的特殊的社会主义财政分配关系。它反映的是国家和国民经济各部门、各经济组织以及劳动者之间根本利益一致的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经济利益关系。

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强制性是同广大人民群众、企事业单位的自觉性的统一；无偿性是

同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返还性的统一。

三、社会主义财政的职能

财政的职能是财政本身所具有的功能。社会主义财政概括地讲有以下三个职能。

(一) 分配职能

国家财政对一部分产品和国民收入进行分配、组织收入，分配支出，并通过财政收支活动，正确处理各种财政分配关系，组织财政收支平衡。

社会主义财政的分配职能分为筹集资金和供应资金两个方面。

我国财政担负着为社会主义建设筹集资金的任务。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和以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代表者的身份，利用价值形式参与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通过税收（利润）形式把劳动者为社会创造的那部分价值集中起来，形成中央和地方政府的财政资金。

但是，财政如何去保证实现国家职能的需要呢？这就必须把已经筹集起来的财政收入转化为国家财政支出，从全局出发，按照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有计划、按比例地在各经济部门、各地区、各经济单位之间进行分配，以满足国家各方面建设和提高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的需要。

(二) 调节职能

我国财政的调节职能，指的是财政在筹集、供应资金的过程中，对整个国民经济的资金活动进行调节、控制和平衡。

社会主义财政的调节职能是其特有功能。它要求在组织财政收入和安排财政支出的过程中，遵循财政经济规律，依照国民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调节中央与地方、国家与企业、国家和劳动者之间的物质利益关系，制约社会再生产各个环节之间的协调发展，控制积累与消费及其各自内部的规模、比例和速度，保证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

充分发挥社会主义财政的调节职能，可以保证财政分配的方向与国民经济的方向相一致，保证财政分配结构与经济结构相适应，促进财政分配的目的与社会主义生产的目的相统一，从而促进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

(三) 监督职能

我国财政的监督职能，指的是财政在有计划地分配和再分配一部分社会产品和国民收入的过程中，对国民经济各方面的活动检查、核算和监督的功能。财政监督是实现国家对社会产品的生产消费进行全面核算和监督的一个十分重要的方面。

社会主义财政的这一职能，主要是通过财政收支计划的编制、审查以及财政收支活动，反映、了解、督促和检查国民经济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及国家机关等部门在业务活动中，是否按照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计划以及财政制度办事；是否及时、足额地缴纳税金（利润）；是否有计划、合理地安排支出，合理节约使用资金。通过财政管理和监督，可以有效地调节和控制国民经济发展的各种比例关系，保证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

总之，我国社会主义财政具有分配资金，调节经济和财政监督三个方面的职能，它们之间是互相联系，彼此制约、相辅相成的。组织财政收支离不开调节和监督；调节是为了使各方面的分配关系相适应，保持国民经济的平衡发展，从而使财政收入和支出更加合理；监督是为了及时、更好地筹集资金，合理节约地使用资金。在实际工作中，只有同时正确地运用财政的三个职能，才能使社会主义财政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四、社会主义财政的作用

财政的作用是财政的职能在具体工作中的运用和效果。社会主义财政在国民经济中所处的地位决定了它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应当充分发挥下列五个方面的作用：

(一) 对国家正常、合理、最低财力需要的保证作用

国家财政通过资金的筹集，保证国民经济和人民生活正常、合理、最低的财力需要。这里说的“正常需要”是指维持各项经济建设、行政管理、国防外交、科学文化和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的需要；“合理需要”是指合乎客观比例界限，兼顾政治、经济、生产、生活各方面的需要；“最低需要”是保证政治和经济、生产发展和改善生活的最低界限的需要。筹集足够的资金，满足必不可少的支出，是财政最主要的职能作用。

从保证各项事业更快发展的角度讲，财政应当尽可能向各部门提供较多的财力。但是，在一定的客观条件下，财政能够集中起来的财力又是有限度的。因此，在财力供应的可能和对财力的需求之间就会有很大的矛盾。这就必须对实际可能提供的财力和需要满足的程度作正确的预测和分析；对生产和生活的需要，分清轻重缓急，合理安排，对维持原有水平和增加新的需要按照“正常、合理、最低需要”的标准协调分配。

(二) 对国民经济和国民收入分配的调整和制约作用

这个作用，主要表现在财政支出方面。财政通过合理安排各类财政支出之间的比例关系来制约和调整国民收入分配的比例和国民经济结构。

财政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重要作用，主要通过分配结构表现出来。国民收入分配多少用于满足人民和社会公共物质文化生活需要，多少用于扩大再生产，进行非生产性建设和建立后备基金，是有客观的比例界限的。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关系，是国民经济中最基本的比例关系，是制约其它分配比例的关键。

而在积累与消费比例的形成中，财政分配起着十分重要的作用。

国民收入的一个很大部分是通经财政分配的，通过财政分配的国民收入一部分用于积累，一部分用于消费。这样，财政支出中的积累性支出和消费性支出的比例如何，对整个国民收入分配中积累与消费比例的形成会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

财政分配对调整国民经济结构的作用也是通过分配结构的变化表现出来的。国民经济结构最主要的是生产结构。在一般情况下，生产结构决定分配结构，但是，分配结构也影响和制约生产结构。财政主要是通过投资分配结构来制约生产结构，进而影响整个国民经济结构。

“农、轻、重”的构成比例是生产结构的中心内容，财政分配拿多少用于农业，多少用于轻工业，多少用于重工业，对农、轻、重的比例关系的形成和调整是十分关键的。在国民经济发展中，维持合理的经济结构首先要通过维持合理的财政分配结构来实现；调整不合理的经济结构也要首先通过调整财政分配结构来实现。

(三) 对国家、集体、个人三者物质利益分配的调节作用

国民收入在国家、集体、个人三者之间的分配，实际上是物质利益调节。保证国家多得，集体增收，个人有所得方面，财政起着十分重要的调节作用。这种调节作用是社会主义财政的调节职能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运用和表现。

第一、调节国家与企业的关系。在我国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国家和企业的关系在根本利益上是一致的。但是，在商品经济条件下，各个企业又具有相对独立性，为了处理好国

家和国营企业之间的分配关系，财政除了允许和承认企业之间物质利益上应当存在差别外，而重要的是充分发挥税收的调节作用，保证国家得大头，企业得中头，同时解决企业之间的苦乐不均和盈利悬殊的问题。对于集体企业，财政同样通过税收杠杆来解决国家和它们之间的关系。同时通过财政无偿支援来发展集体经济，这同样是国家和集体经济之间进行的一种调节。

第二、调节国家、企业和个人之间的关系。国家利益和集体利益是劳动者的共同利益，是实现劳动者个人利益的前提和保证。就劳动者个人来讲，应当把共同利益置于主导地位，以个人利益服从共同利益。就国家和企业来讲，应当关心劳动者的个人利益，认真贯彻按劳分配的原则。如何通过财政来体现国家利益和企业利益，如何通过财政来体现个人利益。对于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是很关键的。

第三、调节不同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之间的收入。这种调节主要是通过价格来实现的。而它需要作为价格组成部分的税收来配合，才能真正达到目的。因为税收中的价内税是价格的组成部分，通过调整税收即可以影响价格，从而调节不同生产者，经营者和消费者的生产经营方向和收入水平。

(四) 对国家人力、物力、财力综合分配的平衡作用

在国民经济综合平衡中，将人力、物力、财力合理地分配于国民经济各部门，财政在这方面起着重要的作用。财政活动这种以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形式，通过资金的形成和使用，可以制约和影响价格、信贷、财务、工资等形式的分配。在整个分配体系中财政处于中心的地位。财政分配进行的如何，对于整个分配体系的协调影响甚大。其次，分配是生产和消费的中介。财政分配的如何，关系到生产和消费的协调问题。再则，财政分配利用价值，使财政指标在国民经济管理中起到了综合控制的作用，而且使财政与信贷的关系更加紧密。

在实际工作中，财政的综合平衡作用主要是通过物资供求平衡表现出来。财政分配，实质上是对物资的分配。

(五) 对全面提高经济效益的监督作用

所谓经济效益，是经济活动中的劳动占用、劳动消耗量与劳动成果之间的比较。全面提高经济效益，是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的要求，也是充分发挥财政监督职能的一个重要的内容。

发挥财政分配对经济效益的监督作用，必须做到：把经济效益作为财政分配计划的出发点和归宿来对待，并把经济效益的高低，作为衡量和检验财政分配结构是否合理，财政计划是否可行的标尺；在此基础上，财政分配要把中央各部门、各地方、各企业的经济效益、经济利益、经济责任紧密结合起来；并且充分利用核算、分析、检查、奖惩等财政监督手段，加强事前预测和监督，严格事中和事后监督，力求不仅降低生产成本和费用，而且节约资金、提高盈利，努力提高经济效益。

充分发挥财政的监督作用，同时是维护财经纪律的重要措施，也是打击经济犯罪的重要手段。

五、财政分配与社会再生产诸环节的关系

财政是社会再生产分配环节的组成部分，从再生产过程的内在联系来看，财政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首先取决于它与社会再生产诸环节之间的相互关系。

(一) 财政分配与生产的关系

社会主义财政不仅对生产成果——社会产品进行分配，而且作为对生产要素的分配，社会扩大再生产所需资金，大部分是通过财政分配提供的。所以，财政分配与生产的关系，概括地说，就是生产决定财政，财政反作用于生产。

首先，生产决定财政，主要表现为：

第一、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和形式决定财政分配的性质与形式。生产资料所有制的性质的根本区别决定了社会主义财政与资本主义财政的性质上的根本区别，即与“取之于民，用之于己”的资本主义财政不同，社会主义财政体现着“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的社会主义分配关系。在社会主义社会，不同经济成份生产资料所有制的不同，决定了财政与不同经济成份之间分配关系的区别。因此，财政对不同经济成份必须制订不同的财政政策，采取不同的分配形式。

第二，生产为财政提供了分配对象。财政分配只能是生产成果的分配，没有生产出产品，就没有财政分配的对象。因此，国家财政状况从根本上讲，决定于工农业等物质生产部门的生产状况。生产发展、财政充裕，生产萎缩，则财政困难。

第三、生产的规模和增长速度决定财政收入的规模和增长速度。国家财政收入的多少，是生产发展水平和国家经济实力的反映。一定时期内，生产力发展水平越高，增长速度越快，财政收入的规模则越大，增长速度也越快；反之亦然。

第四、生产结构决定财政分配结构。合理的生产结构为全面提高经济效益创造了条件，为建立合理的财政分配结构奠定了基础；相反，不合理的生产结构，必然影响财政分配的结构，使合理的财政分配结构遭到破坏，使财政投资的经济效益不能充分发挥出来。

总而言之，生产决定财政，是财政分配的基础。没有保证社会主义性质的所有制结构和适合不同经济成份的分配形式，没有良性的生产结构和高速增长的生产和流通，正常的财政分配是不可能的。

其次虽然生产决定财政分配，但作为生产成果和生产要素分配的社会主义财政并不是生产的消极结果。它积极地影响着生产。财政分配对生产的能动反作用表现为：

1. 国家财政资金的规模制约着扩大再生产的发展规模和速度。

在我国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中，扩大再生产所需要的生产资料的积累和消费资料的分配，首先表现为货币资金的积累与分配。在我国，扩大再生产所需的资金有相当部分是由财政分配的，因此“国家建设规模大小，主要决定于我们可能积累多少资金和如何分配资金。”

2. 财政投资的分配比例制约着社会生产的结构。

我国的社会生产结构，主要是通过财政的逐年投资建立起来的。因此，正确处理各种比例关系，合理地科学地确定财政资金的投向，对于建立比例协调，布局合理的社会生产结构，促进国民经济的良性循环具有重要意义。

3. 财政分配配合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和政策的实施，能够促进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完善。

财政分配对社会生产关系的积极作用，一方面是财政可利用税收、拨款、补贴等杠杆调节不同经济成份的收入；另一方面通过实行不同的财政管理体制，调节中央和地方以及地方各级之间的财政收支。总之，财政通过调整国家与不同经济成份之间、中央和地方，地方各级

之间的分配关系，就能够促进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完善、巩固和发展。

（二）财政分配与交换的关系

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分配和交换是联结生产和消费的桥梁和纽带，它们之间是互为前提，相互制约的。财政分配和交换的关系也是如此。

政政分配对交换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第一、在社会主义条件下，社会商品在国民经济各部门之间进行交换，是以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为前提。因为社会产品在交换之前，如果没有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商品交换难以全面实现，企业在未取得货币资金之前是无法取得商品的。

第二、财政分配在总量上和构成上必须和商品的总量、构成相适应，否则，商品的交换就难以实现。

交换对财政分配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第一、交换是实现财政收入的前提、社会产品由物质生产部门生产出来以后，它的使用价值能否被社会所承认，它的价值能否得到实现，都必须通过交换，只有真正实现了产品的交换，产品的价值才能得到实现。只有产品价值真正实现了，财政才可能参与分配。

第二、在社会主义现阶段，仍然是商品生产，产品交换仍然是商品交换，由于商品价格的变动，会引起交换双方的国民收入的再分配，也就必然影响财政分配。

第三、通过商品交换所实现的盈亏，实质上是商品个别劳动时间低于或高于社会必要劳动时间的反映，它必然直接影响财政收入的增减。

（三）财政分配与消费的关系

消费包括生产消费和生活消费两个方面。

消费对财政分配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第一、满足消费是财政分配的根本目的，这和社会主义生产目的是一致的。财政分配必须把满足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作为出发点，并以此作为财政分配工作的准绳。财政在确定消费增长水平的时候，必须把生产和生活结合起来统筹考虑。

第二、消费标志着财政分配的最终实现。财政分配的目的在于消费，只有消费才能使财政分配的社会产品最终得以实现。如果财政分配的那一部分消费品，没有消费者的消费，或者说不能消费，实际上就不是现实的消费品。这就要求财政资金的投资使用，必须生产有效产品。

财政对消费的响响，主要表现在：

第一、财政分配直接影响消费的数量。我国财政参与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直接影响积累和消费的比例关系。由于一定时期内国民收入是一个既定的量，集中起来的财政收入也是一个既定的量，财政用于积累多一些，消费部分则会减少；如果财政当年用于消费的部分少于往年，则全社会的消费水平只能低于往年或勉强维持原有水平；如果当年财政用于消费的部分比去年有所增长，人们的生活水平则会有所提高。

第二、财政分配直接影响着消费水平的提高。由于财政直接参与国营企业创造的国民收入的分配，同时直接供给非物质生产部门劳动者的工资，因此，财政每年能拿出多少资金来增加工资，提高他们的消费水平，除了决定于生产增长因素外，就要看财政分配是否适当。如果财政有一定的财力，分配恰当，积累与消费的比例协调，在生产发展的基础上，人

民生活水平就能不断得到改善。

第三、财政分配影响消费的实现。财政分配结构与物资供应状况密切相关。如果财政的收入是真实的，有适销对路的产品做保证，并且与消费的物资构成在数量上相适应，那么，生产消费和生活消费就都能实现。否则，如果财政分配没有物资保证或物资不对路，生产消费生活消费就都是一句空话。同样，如果大批的物资积压在那里，财政不分配或无法分配，也会影响消费的实现。

六、财政分配与其它分配形式的关系

分析社会主义财政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不仅要通过财政与社会再生产诸环节的关系，认识作为分配范畴的财政在整个再生产过程中的作用，而且要通过财政与其它分配形式的关系，认识财政在社会主义国民收入分配中的地位。

财政与其它分配形式的关系主要是

(一) 财政分配与工资分配的关系

财政分配与工资分配是国民收入分配过程中两个不同的领域，它们之间存在着互相联系、互相制约的关系。

物质生产和流通部门的工资分配是在生产、流通领域内进行的，它形成企业职工的个人收入；非物质生产部门的工资分配，大部分是通过财政再分配进行的，它形成非物质生产领域职工的个人收入。前者属于物质生产部门的劳动者为自己劳动所创造的产品价值的分配，后者属于物质生产部门的劳动者为社会劳动创造的剩余产品价值的再分配。

财政分配与工资分配的区别是：财政是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强制地、无偿地对国民收入的分配，而工资则是支付劳动者的报酬；财政收支的多少取决于社会剩余产品量；工资的高低则取决于劳动者向社会提供的劳动数量和质量。

工资分配影响财政分配。因为，企业职工的工资是企业成本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企业工资水平的高低和工资总额的大小，直接影响着企业成本的高低，从而影响着企业利润的大小，直接对财政收入产生影响。在其它条件不变的情况下，提高企业职工工资水平，增加企业的工资总额，就会减少国家财政收入。而企业工资的提高，势必会引起行政、事业单位人员工资的提高，这又会增加国家财政支出。

财政分配制约工资分配。工资的提高，要受到财政收支状况的制约。我国财政担负着进行经济建设、发展科学、文教、卫生等事业的重任，因此，工资的提高必须考虑财政的承受能力，不能超过劳动生产率和国民收入增长的可能。

(二) 财政分配与价格分配的关系

在我国，财政分配和价格分配都是国家有计划地对国民收入进行的分配。在国民收入的分配中，财政分配与价格分配互相区别，互相制约。

财政分配与价格分配的区别是：(1)活动的领域不同，价格分配发生在交换领域里，财政分配则间接接受商品交换的限制；(2)表现形式不同，财政分配依据政治权力是强制地、无偿地进行的，而价格分配则是以等价交换的外观表现出来。(3)运动过程不通，财政分配具有明显的收支过程，而价格分配则是在货币与商品的交换过程中隐蔽地进行的。

财政分配与价格分配有着密切的联系。首先，成本的变动必然会通过各部门的财务收支反映到财政分配上来，直接影响到国家财政的收支。价格分配对财政分配的影响主要有：

(1) 价格的升降，直接影响商品流转额和非商品营业额的增减，从而引起从价计征的流转税收入的增减。在成本不变的条件下，价格升降影响企业利润，影响所得税的收入状况；(2) 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又大体维持原销售价格，则会增加财政用于对商业、粮食等部门进行补贴的支出。(2) 调整生产资料的价格，如提价，一是造成生产生产资料的企业增加税利，从而增加财政收入，二是使使用提价生产资料的企业减少税利，从而减少财政收入。(4) 价格的变动会使各预算单位的资金需要量发生变化。如提高建材价格会直接影响工程造价而增加基建支出。

其次，由于价格调整形成的国民收入再分配最终都将影响到国家财政收支上，因此，财政分配制约价格分配：第一，价格的调整应考虑国家财力的可能，从实际出发，量力而行，在国家财力所能承受的范围内进行。第二、合理地组织财政分配，尤其是坚持财政收支平衡有利于市场价格的稳定。

(三) 财政分配与信贷分配的关系

财政分配与银行信贷分配是国家有计划地筹集和运用资金的两条渠道。两者既有区别又有联系。

二者的区别是：①资金来源不同。财政分配的资金来源，主要是国家财政利用税收和利润等形式集中的企业劳动者为社会创造的新价值；信贷分配的资金来源，主要是社会上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②取得资金的方式不同。财政资金的取得是通过无偿的办法取得的，而且具有强制性；信贷分配的资金取得则是有偿、付息的，而且是采取自愿的方式。③资金的用途不同。财政分配的资金适宜用于长期性拨款和贷款；信贷分配的资金则适用于中短期和临时性资金周转和调剂。

二者的联系是：①财政性存款和国家增拨的银行信贷资金，是银行信贷资金的重要来源；②银行信贷差额最终必须由财政增拨信贷资金来解决。③银行利润是财政收入的来源之一。同时银行利息对企业上缴财政的税利有一定的影响，银行利息的高低，与企业上缴财政的税利成反比；④财政收支平衡是信贷收支平衡的前提和基础。这是因为，财政出现赤字，往往通过向银行透支来解决，造成财政性发行，影响信贷收支平衡。

由此可见，财政分配与信贷分配不仅互相依存，互相联系，而且财政分配对信贷分配具有决定性的影响。因此，财政分配与银行信贷分配要统一平衡，更好地发挥财政、信贷在国民经济中的分配作用。

(四) 财政分配与国营企业财务分配的关系

在国民收入分配中，财政分配与国营企业财务分配互相区别，互相影响。

财政分配与国营企业财务分配的区别有：(1) 二者分配的范围不同，财政分配是以国家为主体在全社会范围内进行的集中性分配；国营企业财务分配则是在企业内部分散进行分配。(2) 对象不同，财政分配对象是社会产品价值中的m部分，而国营企业财务分配的对象则包括产品价值中的c、v、m各部分。

国营企业财务分配是社会主义财政体系的基础。财政分配和企业财务之间存在着密切的联系。

首先，企业财务分配对财政分配具有重要影响：(1) 企业财务分配对补偿基金和工资基金的核算是否正确，这将会影响到国民收入和企业纯收入是否真实，从而最终会影响到国